

# 2024年度清远市清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清远市清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清远市清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清远市清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清远市清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清远市清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的主要职责是：

- (1) 贯彻执行有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本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 (2) 拟订并组织实施本区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方案及相关规定负责权限内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的审批，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 (3) 负责促进就业创业工作，拟订就业创业的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开展就业援助，促进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推动异地务工人员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依法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 (4) 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推行职业资格制度，按权限负责民办职业培训机构审批，指导民办职业培训机构师资队伍建设和规范管理。
- (5) 监督落实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参与编制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负责社保基金监督举报，统筹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险体系，负责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养老保险等政策的监督检查，依法开展本区工伤认定工作。
- (6)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企事业单位人员和工资福利政策，负

责权限内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的退休审核审批工作，组织开展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

(7) 负责管理政府奖励表彰工作，承办区人民政府任免工作人员的有关事宜。

(8) 负责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和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拟订事业单位人员管理政策；指导人才管理和开发工作，管理专业技术人员和专业技术队伍建设工作，负责专业技术人员职称改革，负责事业单位人员和全区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

(9) 负责调解和仲裁各类劳动、人事争议，贯彻落实劳动保障法律法规，依法开展劳动保障监察，依法查处重大违法案件。

(10) 承办区人民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设置七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社会保障工作管理股、就业促进股、劳动关系股（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股、工资福利股、区劳动保障监察综合执法大队。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 第二部分：清远市清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471.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5.3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56.7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8,121.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8.4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289.4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77.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三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8,628.13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8,631.9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9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9
<b>总计</b>	30	8,632.06	<b>总计</b>	60	8,632.0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628.13	8,471.37	0.00	0.00	0.00	0.00	156.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2	5.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1.37	1.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1.37	1.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7	1.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07	1.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98	2.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2.98	2.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19.54	7,962.78	0.00	0.00	0.00	0.00	156.7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555.21	5,555.20	0.00	0.00	0.00	0.00	0.01
2080101	行政运行	5,514.16	5,514.15	0.00	0.00	0.00	0.00	0.01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1.99	1.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20.90	20.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8.16	18.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2.55	172.07	0.00	0.00	0.00	0.00	10.4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78	50.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88	82.40	0.00	0.00	0.00	0.00	10.4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89	38.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2,371.78	2,225.51	0.00	0.00	0.00	0.00	146.26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2,192.03	2,192.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59.74	13.48	0.00	0.00	0.00	0.00	146.2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40	36.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40	36.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40	36.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89.45	289.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89.45	289.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289.45	289.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7.32	177.3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7.32	177.3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12	69.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8.20	108.2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 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631.98	1,059.00	7,572.9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9	5.39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1.37	1.37	0.00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1.37	1.37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5	1.05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05	1.05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98	2.98	0.00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2.98	2.98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21.35	837.83	7,283.52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557.02	659.89	4,897.13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5,514.10	657.90	4,856.20	0.00	0.00	0.00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1.99	1.99	0.00	0.00	0.00	0.0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22.77	0.00	22.77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8.16	0.00	18.16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2.55	177.94	4.61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78	50.7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88	88.27	4.61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89	38.89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2,371.78	0.00	2,371.78	0.00	0.00	0.00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2,192.03	0.00	2,192.03	0.00	0.00	0.0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59.74	0.00	159.74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46	38.4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46	38.4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46	38.46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89.45	0.00	289.45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89.45	0.00	289.45	0.00	0.00	0.00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289.45	0.00	289.45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7.32	177.3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7.32	177.3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12	69.12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8.20	108.2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471.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39	5.39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964.60	7,964.6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8.46	38.4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89.45	289.45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77.32	177.3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8,471.37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8,475.23	8,475.2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9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7	0.07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9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8,475.30	<b>总计</b>	64	8,475.30	8,475.3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5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475.23	1,048.52	7,426.7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9	5.39	0.00
20101	人大事务	1.37	1.37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1.37	1.37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5	1.05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05	1.05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98	2.98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2.98	2.98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64.60	827.35	7,137.2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557.02	659.89	4,897.13
2080101	行政运行	5,514.10	657.90	4,856.20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1.99	1.99	0.0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22.77	0.00	22.77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8.16	0.00	18.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2.07	167.46	4.6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78	50.7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40	77.79	4.6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89	38.89	0.00
20807	就业补助	2,225.51	0.00	2,225.51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2,192.03	0.00	2,192.03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20.00	0.00	2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3.48	0.00	13.4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	0.00	1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	0.00	1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46	38.4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46	38.4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46	38.46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89.45	0.00	289.45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89.45	0.00	289.45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289.45	0.00	289.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7.32	177.3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7.32	177.3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12	69.12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8.20	108.2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05.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31
30101	基本工资	163.65	30201	办公费	12.43
30102	津贴补贴	355.45	30202	印刷费	0.48
30103	奖金	135.52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5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3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7.79	30206	电费	6.8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0.88	30207	邮电费	3.0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55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5	30211	差旅费	0.56
30113	住房公积金	69.1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8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94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54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50.7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8.7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31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3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1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995.20	公用经费合计		53.3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7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8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9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80	0.00	10.00	0.00	10.00	0.80	3.73	0.00	3.53	0.00	3.53	0.2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清远市清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清远市清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2024年度总收入8,632.0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8,628.1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471.3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13.95万元，增长15.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基层就业创业服务补贴项目财政拨款收入增加；二是新增2名公务员工资补贴、机关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社保金、公积金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156.7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56.75万元，增长1,567,500%。主要变动情况：财政存量资金冲转暂付款，区专项聘员工工资补贴、创业担保贷款项目转入其他收入增加。

###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清远市清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2024年度总支出8,632.0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8,631.9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05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6.08万元，增长2.5%。主要变动情况：新增2名公务员工资补贴、机关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社保金、公积金增加。

2. 项目支出7,572.9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250.14万元，增长19.8%。主要变动情况：基层就业创业服务补贴项目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8,471.3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471.3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13.95万元，增长15.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基层就业创业服务补贴项目财政拨款收入增加；二是新增2名公务员工资补贴、机关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社保金、公积金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8,475.2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475.2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874.93万元，增长28.4%；主

要变动情况：一是基层就业创业服务补贴项目财政拨款收入增加；二是新增2名公务员工资补贴、机关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社保金、公积金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3.7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0.8万元的34.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18万元，下降4.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53万元，完成预算10万元的35.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1万元，下降0.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53万元，完成预算10万元的35.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1万元，下降0.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2万元，完成预算0.8万元的2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17万元，下降45.8%。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决算有所节约。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53万元，占94.6%；公务接待费支出0.2万元，占5.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5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53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主要用于日常执法巡查、检查、下基层开展各项工作。与国有资产占有情况3台车辆数不一致，原因是1台是下属单位劳动就业服务中心车辆列入了局的资产系统统一管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2万元，主要用于上级领导调研工作和外市工作交流招待费，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2次，接待人数共20人。主要包括1次上级检查、1次调研工作接待。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3.3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51万元，下降15.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厉行节约办公，减少不必要的购置办公用品，节省耗材、水、电费、通信费压减。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4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4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4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7.4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4个，二级项目6个，共涉及资金4882.5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65.7%；组织对2024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0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0%；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0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0%。

共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475.2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无委托第三方机构具体实施。从评价情况来看，1、经济效益评价方面：(1)本年预算配置控制较好。2024年“三公”经费比2023年减少，主要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控制经费支出，厉行节约。(2)预算执行。支出按预算按计划执行，项目支出均有追加，本年部门预算进行了预算相关项目的调整；我局预算内专项资金在取得财政局年度预算批复后及时进行了下达；不存在截留或滞留专项资金情况；“三公”经费总体控制较好，未超本年预算。(3)预算管理。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仍需进一步强化；资金使用管理需进一步加强。(4)资产管理。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并结合预算编制和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对资产实行分类管理，定期进行了盘点和资产清理，总体执行较好。2、效率性评价和有效性评价方面：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基本保障了我局正常的工作运转，体现了区委、区人大、区政府、区政协对社保工作的关心和重视，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是非常必要的，我局在执行上是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的，在项目资金的使用上也是严格按照规定的，支出率均为100%。我局基本支出合理、正常，全面保障了年度考核指标的落实。2024年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提升部门责任意识，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的管理、使用，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益，促进了就业工作的发展和完善，大大提高了社会就业

等各方面的效率，顺利完成了各项任务并实现了社会效益，整体得分情况良好，自评等级为“优”。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政府专项聘员服务人员工资补贴、公开招聘事业单位人员考试费、职称评审工作经费、人才智力市场运营管理经费及工资差额、劳动仲裁工作劳动监察经费仲裁人员补贴、技能人员职业资格考试费等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8475.23万元，执行数8475.2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按照年初预算，有序进行整体支出，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的管理、使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2024年，开展职业技能培训4368人次，其中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2600人次，完成目标任务的208%。组织“粤菜师傅”“南粤家政”“农村电商”“一针一线”等培训分别为298人次、1370人次、327人次、883人次，完成率分别为103%、137%、109%、110%。推动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扩面提质，新发展1家企业取得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备案资格，组织3家企业和2家职业院校自主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并发放证书3449人次。积极营造“尊重技能、关注技能、学习技能”的氛围，积极举办星厨送培下乡、“清·新煮意”等技能培训活动3场次。指导我区向群社区“南粤家政”基层服务示范站在2023年度省“南粤家政”基层服务站绩效评估A级（优秀）站点，获得省人社厅奖补资金10万元。鼓励企业开展新型学徒制培训，指导广东先导稀材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市广硕鞋业有限公司共2家企业入选2024年广东省产教评技能生态链链主培育企业。2024年，全区城镇新增就业

7378人，完成目标任务的113.5%；失业人员再就业2412人，完成目标任务的112.2%；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人数392人，完成目标任务的112%。举办线上线下招聘会49场，参会企业1372家次，累计提供岗位5.3万个，现场录用704人。一是突出落实政策稳就业。区镇村三级公共就业服务体系不断织密，建成省级标准化就业驿站1个，零工市场1个，现有覆盖全区8个乡镇的“家门口就业服务点”14个，聘请14名村居干部兼任“就业服务专员”，加快推进家门口就业服务圈建设。发放就业创业专项资金2215万元，职业技能提升专项资金77.5万元。二是突出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扶持工作。鼓励用人单位吸纳高校毕业生、16-24岁失业青年就业，募集就业见习岗位704个，实际到岗120人。统筹开发公益性岗位121个，已使用59个。三是突出创业扶持扩容量。建有农村电商产业园1个，开展农村电商产业园培训327人次，发放创业担保贷款贴息289.45万元。四是注重关注企业用工需求。制定我局领导班子带头走访企业活动方案，选取具有典型代表性的240家企业作为走访对象，走访联系232家次企业，对企业在用工、补贴申领等方面的需求及时给予人社领域的帮助，助力稳企拓岗。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财政预算资金划拨较慢，使用计划性有待加强，完善用款计划管理，更加科学合理使用资金，进一步细化收支项目，按时间、按进度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与财政局沟通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促进财政资金提质增效、促进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就业，减轻企业负担，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政府专项聘员服务人员工资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5200万元，执行数为4818万元，完成预算的92.6%。项目绩

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本年度该项目根据年初预算进行支付，确保了人员工资补贴的及时发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人员流动性较大，人员中途辞职预算支出资金减少。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根据人员变动，及时调整预算。公开招聘事业单位人员考试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0.00万元，执行数为23.19万元，完成预算的28.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本年度该项目根据年初预算进行支付，全年招聘任务减少一次招聘，导致资金预算支出减少。职称评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0万元，执行数为2.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本年度该项目根据年初预算进行支付，确保了职称评审的正常进行，完成了本年职称评审工作。人才智力市场运营管理经费及工资差额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00万元，执行数为15.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本年度该项目根据年初预算进行支付，确保了人员工资补贴的及时发放和市场工作的正常运作。技能人员职业资格考试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00万元，执行数为3.48万元，完成预算的34.8%。未完成预算原因暂缓项目工作和财政资金紧张，部分业务无法正常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根据情况变动，及时调整预算；劳动仲裁工作、劳动监察经费、仲裁人员补贴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2.00万元，执行数为20.9万元，完成预算的94.1%。没有完成全年支付工作任务，是财政划入款项缓慢，急需使用时无法支出，导致部分资金已用行政经费支付，该项资金有效减少劳动仲裁、劳动监察纠纷案件发生，解决了监控设备损坏影响正常工作使用的问题，提高了办事效率。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